

(4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参与投标，对其使用产品的价格给予 10% 的扣除，用其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。

格式一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江苏省龙潭监狱（单位名称）的垃圾清运服务采购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垃圾清运服务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镇江盈泰环卫物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3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镇江盈泰环卫物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7 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